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2011
中期報告

*僅供識別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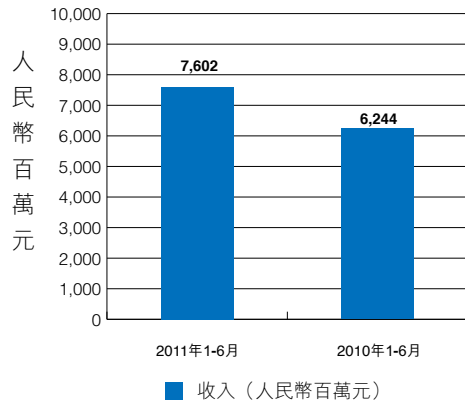
中期業績	2
主要業務與財務數據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企業管治	29
其他資料	31
審閱報告	34
未經審核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35
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	37
未經審核合併權益變動表	39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4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3
名詞解釋	80
公司資料	84

中期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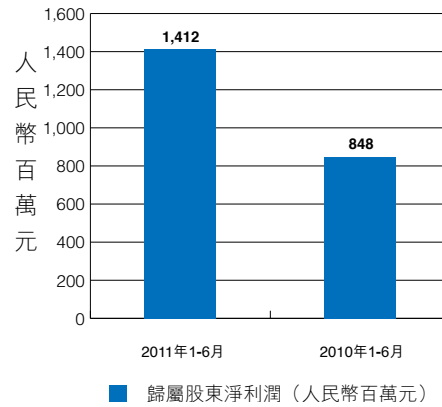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在此宣佈其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的經營結果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零年同期」)的經營結果的比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合併經營收入(不含特許權項目建設收入)人民幣75.54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60.67億元增長24.5%；除稅前利潤人民幣19.93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4.67億元增長35.9%；歸屬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14.1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8.48億元增長66.5%；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1892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1136元增加人民幣0.0756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每股淨資產(不含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所持權益)為人民幣3.25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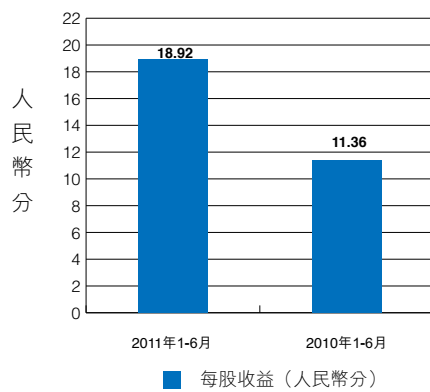
1.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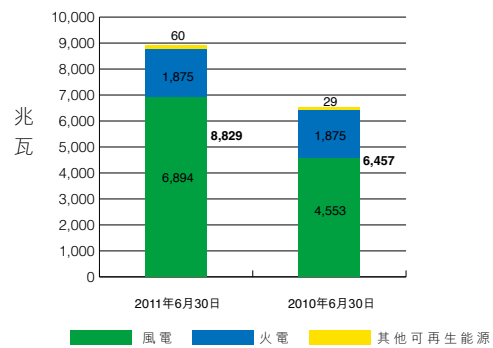
2. 歸屬股東淨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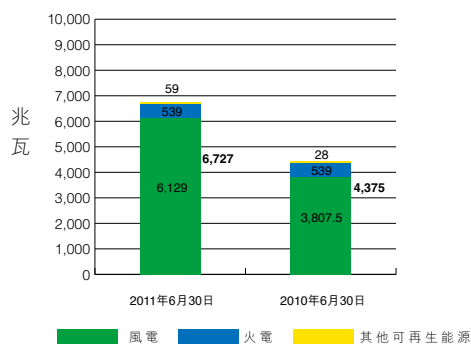
3. 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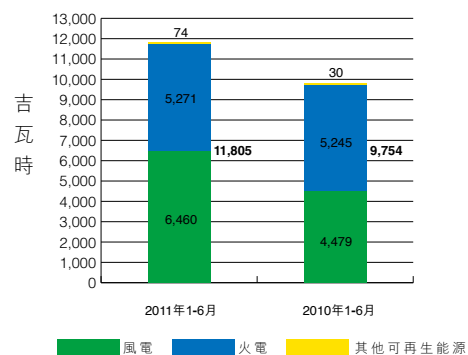
4. 控股裝機容量



5. 權益裝機容量



6. 售電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602,199	6,243,990
除稅前利潤	1,992,853	1,467,240
所得稅	(203,754)	(214,869)
期間利潤	1,789,099	1,252,371
屬於：		
本公司股東	1,412,146	848,102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376,953	404,269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1,782,466	1,247,411
屬於：		
本公司股東	1,405,513	843,142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376,953	404,269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8.92	11.36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66,903,176	64,282,879
流動資產總額	<u>12,048,549</u>	<u>10,392,081</u>
資產總額	<u>78,951,725</u>	<u>74,674,960</u>
流動負債總額	23,378,622	24,945,297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7,137,367</u>	<u>22,304,423</u>
負債總額	<u>50,515,989</u>	<u>47,249,720</u>
資產淨額	<u>28,435,736</u>	<u>27,425,240</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4,272,465	23,281,334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u>4,163,271</u>	<u>4,143,906</u>
權益總額	<u>28,435,736</u>	<u>27,425,24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如無特別說明，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數據)

二零一一年年初以來，世界經濟遭遇諸多困難，但沒有改變穩定向好的局面。我國經濟運行總體良好，繼續朝著宏觀調控預期方向發展。上半年，我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9.6%，全社會用電量2.25萬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2.2%，市場需求潛力較大，這為新能源行業投資和用電需求增長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環境。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緊緊圍繞今年工作目標，扎實推進各項工作，公司發展步伐明顯加快，生產經營總體繼續保持良好態勢。

一. 業務回顧

1. 打造優質精品工程，項目建設穩步推進

本集團注重項目建設的全過程管理，著重做好優化設計、施工組織、現場管理、制度建設等方面的工作，注重在安全、質量、工期、造價等方面的控制，全力保證全年投產任務的完成。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公司所屬江蘇如東特許權二期擴建風電項目、河北圍場竹子下風電項目、內蒙古興安盟牯牛海二期風電項目獲得「2011年度中國電力優質工程獎」，這三個項目在工程質量、安裝工藝等方面得到一致好評，充分反映了本集團工程建設整體領先水平。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新增投產7個風電項目，1個並網光伏發電項目，新增控股裝機容量355.5兆瓦。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控股裝機容量為8,829兆瓦，其中風電控股裝機容量6,894兆瓦，火電控股裝機容量1,875兆瓦，其他可再生能源控股裝機容量60兆瓦。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風電權益裝機容量達6,129兆瓦，風電總裝機容量達7,306兆瓦。

公司所屬風電場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控股裝機容量按地域分別為：

地區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變化率
黑龍江	902.6	760.1	18.7%
吉林	348.9	299.4	16.5%
遼寧	805.2	607.2	32.6%
內蒙古	1,581.4	993.4	59.2%
江蘇	482.0	361.0	33.5%
浙江	137.6	76.6	79.6%
福建	312.1	227.7	37.1%
海南	99.0	49.5	100.0%
甘肅	858.3	406.8	111.0%
新疆	397.8	249.3	59.6%
河北	622.5	423.0	47.2%
雲南	99.0	99.0	0.0%
安徽	198.0	—	—
山東	49.5	—	—
合計	<u>6,893.9</u>	<u>4,553.0</u>	<u>51.4%</u>

2. 安全生產局面平穩，發電水平持續提升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安全生產局面總體平穩，發電水平持續提升。公司始終把安全生產放在首位，不斷健全完善安全生產管理保障和監督體系，認真落實安全生產責任制。深入開展春秋安全大檢查、安全性評價，開展運行優化和對標分析，強化安全生產過程的動態管理。使用技術監督等專業化檢測診斷方法，提高風電場機組檢修質量與設備可用率，保證機組可控及在控。建設集團運營監控中心，持續推進信息化建設。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累計完成發電量129.87億千瓦時，其中風電發電量70.69億千瓦時，同比增加44.45%。本集團風電發電量的增加，主要是得益於風電裝機容量的增加。本集團風電機組平均可用係數為98.37%，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平均可用係數98.19%提高0.18個百分點。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為1,070小時，比二零一零年同期下降16小時。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下降主要是受部分地區風資源變化影響及部分地區電網限電加劇所致。

公司所屬風電場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控股發電量按地域分別為：

地區	二零一一年 上半年 (兆瓦時)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 (兆瓦時)	變化率
黑龍江	868,963	637,570	36.3%
吉林	322,885	316,988	1.9%
遼寧	903,533	475,621	90.0%
內蒙古	1,324,654	1,149,087	15.3%
江蘇	512,816	477,372	7.4%
浙江	71,400	61,838	15.5%
福建	535,089	338,524	58.1%
海南	76,109	31,757	139.7%
甘肅	837,526	311,852	168.6%
新疆	446,778	441,866	1.1%
河北	916,757	591,640	55.0%
雲南	145,845	59,258	146.1%
安徽	91,556	—	—
山東	14,747	—	—
合計	<u>7,068,658</u>	<u>4,893,372</u>	<u>44.5%</u>

公司所屬風電場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風電平均利用小時／容量係數按地域分別為：

地區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風電平均利用 小時變化率
	上半年風電 平均利用小時 (小時)	上半年風電 平均容量係數	上半年風電 平均利用小時 (小時)	上半年風電 平均容量係數	
黑龍江	963	22%	839	19%	14.8%
吉林	925	21%	1,059	24%	-12.7%
遼寧	1,158	27%	783	18%	47.9%
內蒙古	922	21%	1,157	27%	-20.3%
江蘇	1,064	24%	1,322	30%	-19.5%
浙江	771	18%	807	19%	-4.5%
福建	1,714	39%	1,487	34%	15.3%
海南	769	18%	642	15%	19.8%
甘肅	976	22%	767	18%	27.2%
新疆	1,123	26%	1,772	40%	-36.6%
河北	1,473	34%	1,399	32%	5.3%
雲南	1,473	34%	1,076	25%	36.9%
安徽	584	13%	—	—	—
山東	894	21%	—	—	—
合計	<u>1,070</u>	<u>25%</u>	<u>1,086</u>	<u>25%</u>	<u>-1.5%</u>

公司所屬風電場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風電平均可利用率按地域分別為：

地區	二零一一年 上半年風電 平均可利用率 (%)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風電 平均可利用率 (%)	變化
黑龍江	99.00	98.24	0.76%
吉林	98.20	98.46	-0.26%
遼寧	99.01	98.85	0.16%
內蒙古	98.35	98.72	-0.37%
江蘇	98.49	98.86	-0.37%
浙江	98.82	98.89	-0.07%
福建	98.63	99.00	-0.37%
海南	99.25	97.37	1.88%
甘肅	98.80	98.66	0.14%
新疆	96.74	97.02	-0.28%
河北	98.04	97.94	0.10%
雲南	96.49	—	—
安徽	97.45	—	—
合計	<u>98.37</u>	<u>98.19</u>	<u>0.18%</u>

報告期內，本集團火電控股發電量為58.35億千瓦時，比二零一零年同期55.64億千瓦時增加4.9%，主要是因為社會用電負荷持續增長。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火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數為3,112小時，較二零一零年同期2,967小時增加145小時。

3. 全國戰略性佈局進一步完善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按照優化佈局、分散開發的原則，在黑龍江、吉林、內蒙古、河北、山東、安徽、寧夏、陝西、河南、湖南、湖北、江西等地區新增風電儲備容量6吉瓦，除去投產容量和無效儲備容量後，風電項目累計儲備容量達到61.5吉瓦，分佈在除香港、澳門、台灣、四川、重慶、廣西以外的省、市、自治區。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保持傳統開發區域風電項目穩步推進，內陸區域風電項目進一步發展，全國戰略性佈局更加完善。

4. 加強管理，盈利水平穩步提升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不斷強化、細化管理，加大設備改造和技術革新力度，加強安全生產運營監控和設備管理，創建星級風電企業評價體系和激勵機制，CDM項目開發進度加快，電價工作成效顯著，主要技術經濟指標繼續改善。本集團通過調整債務結構，積極應對加息影響，通過發債等方式鎖定資金成本，大大降低財務費用；嚴格控制工程造價，提高項目投產後的運營能力，公司盈利水平穩步提升。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歸屬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4.1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增長66.5%。

5. 繼續拓展項目分佈區域，電價水平穩中有升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風電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572元／兆瓦時(含增值稅(「增值稅」))，較二零一零年同期風電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565元／兆瓦時(含增值稅)增加人民幣7元／兆瓦時；風電平均電價同比增加是因為高電價區域售電量佔比增加。火電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431元／兆瓦時(含增值稅)，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火電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422元／兆瓦時(含增值稅)增加人民幣9元／兆瓦時；火電平均電價同比增加是因為：1)計劃電量及其佔比增加；以及2)替代電價上漲。

6. 設備採購成本降低，項目造價持續下降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利用規模化優勢，通過採取風電機組及配套設備集中批量化招標採購，進一步降低了採購成本。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平均風機採購成本較二零一零年平均水平下降7.0%。同時，本集團通過精心組織、集中採購、統一招標等形式，有效降低了設備的採購價格；通過設計審查及優化設計方案，以及在施工過程中嚴格控制設計變更等管理手段，有效控制風電項目造價。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風電項目平均單位千瓦造價較二零一零年平均水平下降3.9%。

7. 調整結構，多元化融資保障企業發展

本集團通過資金集中管控、以及多元化的資金籌措體系，在保障資金安全的前提下，努力壓降資金成本。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公司成功發行固定利率公司債券人民幣30億元，其中5年期人民幣15億元，票面利率4.89%，10年期人民幣15億元，票面利率5.04%。此外，本公司所屬江陰蘇龍熱電有限公司和南通天生港發電有限公司分別發行短期融資券人民幣6億元，票面利率分別為4.82%和4.35%。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發行債券人民幣96億元，平均資金成本率4.86%。同時，本集團還通過使用信託貸款、機構委託貸款等多種方式引入銀行外資金，有效保障企業發展的資金需求。

8. 加大CDM開發力度，CDM項目註冊數量大幅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CDM項目開發進展順利，項目註冊大大加快。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累計於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成功註冊CDM項目77個，累計裝機容量4,235兆瓦。其中風電項目76個，累計裝機容量4,211兆瓦，生物質發電項目1個，裝機容量24兆瓦。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新增成功註冊CDM項目22個，合計裝機容量1,381兆瓦。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銷售CERs和VERs淨收入合計人民幣3.81億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62億元增長135.2%。

9. 其他可再生能源協調發展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所屬青海格爾木一期20兆瓦光伏發電項目全部投產。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投產光伏發電項目30兆瓦，太陽能項目儲備裝機容量達2,255兆瓦，分佈在內蒙古、甘肅、青海、新疆、寧夏、西藏及北京等地區。本集團還運營西藏羊八井地熱發電項目及浙江溫嶺江廈潮汐試驗電站。此外，本集團積極佈局生物質發電項目，實現多種可再生能源協調發展。

二. 經營業績及分析

概覽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7.89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2.52億元增長42.9%；歸屬股東淨利潤人民幣14.1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8.48億元增長66.5%。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76.0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62.44億元增長21.7%。營業收入增長的主要因為：1)風電分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售電收入為人民幣31.58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21.53億元增加人民幣10.05億元，增幅46.7%，主要是由於風電投產容量增加引起售電量增加；以及2)火電分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煤炭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9.0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5.92億元增加人民幣3.10億元。各分部的營業收入如下表所示：

營業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化率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億元)	
風電分部	32.06	23.30	37.6%
其中：售電及其他收入	31.58	21.53	46.7%
特許權項目建設收入	0.48	1.77	-72.9%
火電分部	41.43	38.13	8.7%
其中：售電、售熱及其他收入	22.41	22.21	0.9%
煤炭銷售收入	19.02	15.92	19.5%
其他分部	3.37	2.03	66.0%
抵銷分部間收入	-0.84	-1.02	-17.6%
合計	76.02	62.44	21.7%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淨額人民幣5.87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3.48億元增長68.7%。主要原因為：由於本集團在二零一一年有更多的風電項目於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成功註冊，加之註冊項目發電量的增加，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銷售CERs和VERs淨收入合計人民幣3.81億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62億元增加人民幣2.19億元，增幅135.2%。

經營開支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經營開支為人民幣55.13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46.24億元增加19.2%。主要原因是風電分部折舊和攤銷費用增加以及火電分部煤炭銷售成本增加。

折舊和攤銷費用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折舊和攤銷費用為人民幣13.78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0.30億元增長33.8%。主要是由於風電項目投產容量的增加，導致風電分部折舊及攤銷費用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22億元，增幅41.4%。

煤炭消耗成本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煤炭消耗成本為人民幣13.98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3.51億元增長3.5%。主要原因為：1)二零一一年上半年與二零一零年同期相比煤炭價格上漲，發電及供熱平均標準煤單價比二零一零年同期增長3.0%；以及2)火電分部發電量增加而導致煤炭消耗量增加。

煤炭銷售成本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煤炭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7.99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4.68億元增長22.5%。主要原因為：1)煤炭貿易業務增長，煤炭銷售成本相應增加；以及2)煤炭價格小幅上漲。

特許權項目建設成本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特許權項目建設成本為人民幣0.48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77億元下降72.9%，主要原因是：1)特許權項目陸續完工；以及2)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無新增特許經營權項目。

員工成本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員工成本為人民幣3.48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2.87億元增長21.3%。主要原因是隨著本集團發展壯大，職工人數增多；以及隨著更多工程投產，部分員工成本轉為費用化。

材料成本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材料成本為人民幣1.73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88億元上升96.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中能電力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以及龍源(北京)風電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原北京中能聯創風電技術有限公司)對外銷售量上升而導致相應材料成本上升。

維修保養費用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維修保養費用為人民幣1.04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55億元增長89.1%。主要原因為：1)隨着項目投產數量的增加，收益增加的同時，維修保養費用也有所增加，風電分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維修保養費用為人民幣0.4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15億元增長了人民幣0.27億元，增長180%；以及2)火電分部大修和技術改造維修費用增加，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維修保養費用為人民幣0.57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30億元增加了人民幣0.27億元，增長90%。

行政費用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行政費用為人民幣0.87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73億元上升19.2%。主要原因為：隨著本集團業務增長，所屬子公司增多，導致辦公費、差旅費等支出增加。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78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95億元上升87.4%。主要原因為：1)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對外資企業徵收城市維護建設稅和教育費附加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0]103號)，本公司所屬外商投資企業自2010年12月1日起開始繳納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費附加，導致稅金增加，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稅金為人民幣0.41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10億元增長了0.31億元，增長310%；2)投產項目增多導致財產保險費增加，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財產保險費為人民幣0.4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25億元增長了0.17億元，增長68%；以及3)隨著本集團業務增長，諮詢費、低值易耗品、廣告費等支出增加。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7.34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5.38億元增長36.4%。主要原因為：1)本集團業務擴張對資金的需求增加，導致對外借款、應付債券及其他帶息負債大幅增加，致使財務費用有所增加；以及2)利率上漲。

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利潤減虧損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利潤減虧損為人民幣0.50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37億元增長35.1%。主要是由於聯營公司報告期內業績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有所增長。

所得稅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04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2.15億元下降5.1%。所得稅費用下降的主要原因為：1)風電分部享受免稅優惠政策的企業的稅前利潤大幅增加；以及2)平均稅率較高的火電分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稅前利潤下降。

分部經營業績

經營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化率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億元)	
風電分部	23.51	15.40	52.7%
火電分部	3.41	4.47	-23.7%
其中：售電、售熱及其他	3.21	4.02	-20.1%
煤炭銷售業務	0.20	0.45	-55.6%
其他分部	0.66	0.29	127.6%
抵銷和總部其他費用	-0.81	-0.48	68.8%
合計	26.77	19.68	36.0%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風電分部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3.51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5.40億元增長52.7%，主要原因是風電投產容量的增加帶來售電收入增加。火電分部經營利潤為人民幣3.41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4.47億元下降23.7%，其中不含煤炭銷售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3.21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4.02億元下降了20.1%，主要是由於燃煤成本的上升帶來發電業務經營利潤的減少；煤炭銷售業務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0.20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0.45億元減少了55.6%，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煤炭價格進一步上漲，導致煤炭銷售業務的利潤率下降。

資產、負債狀況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89.5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額人民幣746.75億元增加人民幣42.77億元，主要是：1)應收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等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16.56億元，以及2)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非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26.20億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05.16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額人民幣472.50億元增加人民幣32.66億元，主要是工程建設所需長期借款等非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48.33億元，同時，短期借款等流動負債減少人民幣15.67億元。

資金流動性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20.49億元，其中銀行存款及現金人民幣34.80億元；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人民幣36.89億元，主要為應收售電及售熱收入；預付款和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32.62億元，主要為待抵扣增值稅進項稅及應收CERs銷售款項。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33.79億元，其中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人民幣6.89億元，主要為應付購煤款；其他應付款為人民幣65.07億元，主要為應付風電項目工程建設款及工程保證金；短期借款人民幣160.24億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13.30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流動負債人民幣145.53億元減少人民幣32.23億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為0.52，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0.42升高0.10。淨流動負債減少和流動比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發行了長期債券，並歸還了部分短期借款，導致短期帶息負債餘額減少。

受限制存款為人民幣0.84億元，主要為房屋維修基金及應付票據保證金等。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歸還的借款為人民幣409.00億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餘額增加人民幣37.25億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歸還的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幣160.24億元（含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人民幣8.14億元），和長期借款人民幣248.76億元（含債券人民幣85.40億元）。上述借款包括人民幣借款人民幣400.06億元，美元借款人民幣8.74億元及其他外幣借款人民幣0.20億元。

資本性支出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39.7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48.68億元下降18.41%。其中，風電項目的工程建設支出為人民幣36.91億元，其他可再生能源項目建設支出為人民幣2.41億元。資金來源主要包括外部借款及債券發行。

淨債務負債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負債率（淨債務（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及權益總額之和）為57.0%，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7%上升2.3個百分點，主要是因為隨著集團風電項目的增加，借款總額相應增加。

重大投資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以每股2.50港元的價格認購了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90,000,000股股份，佔該公司總股本的1.1%，認購價款合計約人民幣1.9億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通過北京產權交易所以人民幣2,260萬元的價格出售了持有的國電物資集團有限公司0.89%股權，出售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持有該公司任何股權。

資產抵押

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以風機設備作為抵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用於抵押的資產賬面總淨值為人民幣2.92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09億元減少5.5%，主要是因為受風機設備折舊的影響，抵押資產的賬面淨值有所下降。

擔保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一家聯營公司的銀行貸款提供人民幣0.76億元的擔保以及為一家聯營公司的控股股東提供一筆不超過人民幣0.38億元的反擔保。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由本集團反擔保的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0.35億元。

現金流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存款及現金為人民幣34.80億元，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0.92億元減少人民幣6.12億元。主要原因是集團資金繼續用於資本性支出。本集團的資金來源主要包括經營性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銀行貸款及債券市場募集資金。

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7.50億元，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售電及售熱收入，現金流出主要為燃料和備品備件的採購、各項稅費的支付、經營費用的支出。隨著售電收入的增加，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比較充裕。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58.13億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為取得的與購建長期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用於風電工程項目的建設，以及增加對交易性金融資產、固定收益理財產品、聯營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上半年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2.51億元，主要包括取得及償還借款、發行債券以及償付借款利息。

三. 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業務展望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最新預測，今年世界經濟增長率將超過4%，繼續保持溫和復蘇的基本趨勢。從當前和今後一個時期看，中國經濟增長的動力仍然比較強勁。日本福島核洩漏事故發生後，各國都在一定程度上增大了對風電、太陽能等新能源的依賴。近期我國《可再生能源發展「十二五」規劃》(徵求意見稿)，已將風電和太陽能發電裝機目標分別上調至1億千瓦和1000萬千瓦。「十二五」是我國新能源發展的黃金時期，我們將堅定不移地繼續大力發展新能源。

在世界經濟復蘇的過程中，許多國家開放了投資市場，當前我國正處於對外投資合作加快發展階段，國家也鼓勵國內企業「走出去」。本集團目前已在南非、美國、加拿大、匈牙利等國家成立了海外項目籌建處，簽署了加拿大100兆瓦風電項目收購協議，本集團將以此為契機，力爭在海外項目上取得更大的突破。

總體來看，當前所面臨的形勢為本集團業務拓展提供了有利條件。為保證全年經營目標的完成，本集團下半年將著重開展以下幾項工作：

1. 加強資金管理，應對加息影響

加強資金管理，密切關注貨幣政策變化，確保今年的資金需求。利用發債等多種金融工具和手段，降低融資成本和資產負債率。建立資金風險應急機制，調整債務結構，加強現金流管理，提高公司抗風險能力。

2. 加強生產管理，促進電量增長

加快工程建設步伐，加強設備運行管理，合理安排設備維護檢修，保證大風季節多發電量。積極研究風電涉網政策調整，綜合運用政策、技術、管理手段，減少限電損失。加強與電網公司的溝通，爭取建設示範項目。認真做好低電壓穿越、風電場功率預測等技術改造，保障風電場的長期安全穩定運行。

3. 加強經營管理，努力增收增利

優化工程建設、安全生產、企業運營全過程管理，增強預算管理的剛性。做好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款收回和CDM項目註冊、核證工作。密切跟蹤CDM政策、市場走向，努力增收增利。

4. 加強前期工作，確保可持續發展

繼續推進項目核准工作，同時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能源局保持密切聯繫，爭取更多項目列入下一批項目規劃。加大項目儲備力度，特別是增加空白地區和海上風電的儲備。統籌兼顧其他新能源，實現多元化項目規劃。

5. 加強工程管理，確保投產目標

加強工程質量管理，注重現場安全檢查，形成安全施工的常態機制。提高工程質量，為後期的生產運營奠定良好的基礎。嚴格控制工程造價，合理安排工期，把握工程節點和供貨時間，確保全年2,000兆瓦工程投產目標完成。在確保今年投產目標的同時，提前做好下一年度項目的設計、招標工作，為明年按期投產發電奠定基礎。

6. 落實「走出去」戰略，穩步推進海外業務發展

本集團海外業務發展將堅持積極拓展、穩步推進的原則，注意防範各種政治、經濟和法律風險，選擇市場化程度較高、政治經濟環境較為穩定的區域，並結合本集團在資金、開發、運營及管理等方面的經驗和優勢進行開發。

7. 加強改革創新，提高運營效率

完善科技支撐體系，加強技術創新，跟踪國內外新能源前沿技術，搶佔競爭制高點。進一步加強人才隊伍建設，做好人才儲備工作，特別是海外高級人才的引進。研究調整考核獎勵辦法，強化經營責任，年度考核突出效益導向原則，充分調動工作積極性。加強投資體制改革，嚴格投資管理程序。進一步加強企業文化建設，全面打造新能源發電品牌企業。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水平，視企業管治為為股東創造價值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公司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本公司亦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直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及部分建議最佳常規。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規定，並無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行為。

遵守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足夠數目、並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共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俊峰先生、張頌義先生和孟焰先生。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審議公司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監督外聘審計師的委任、續聘及更換，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審計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檢討及監察外聘審計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就外聘審計師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監察公司內部審計質量與財務信息披露，在向董事會提交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前先行審閱；監管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評價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框架的有效性，確保內部審計人員和外聘審計師的工作得到協調，確保內部審計功能在公司內有足夠資源運作，相關人員具備足夠的能力及工作經驗，並有定期的培訓計劃或類似安排。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張頌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孟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樂寶興先生（非執行董事）。孟焰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任。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以及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股本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本總數為人民幣7,464,289,000元，分為7,464,28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本公司股本於本報告期內未發生變動。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股)	佔有關股本 類別之百分比 (附註1) (%)	佔股本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
國電集團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公司之權益	4,753,570,000 (附註2) (好倉)	100%	63.68%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China Investment Corporation)	H股	受控公司之權益	379,901,000 (附註3) (好倉)	14.01%	5.09%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實益擁有人	246,430,000 (好倉)	9.09%	3.30%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China Life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H股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公司之權益	190,191,000 (附註4) (好倉)	7.02%	2.55%

附註：

-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總股份數目計算。
- 該等4,753,570,000股內資股股份中，4,658,498,600股內資股股份由國電集團直接持有，餘下95,071,400股內資股股份由國電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國電東北電力有限公司持有，故國電集團被視為擁有國電東北電力有限公司所持的股份權益。
- 成棟投資有限責任公司(Chengdong Investment Corporation)乃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故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擁有成棟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所持的379,901,000股H股的股份權益。
- 該等190,191,000股H股股份中，29,488,000股H股股份由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China Life Insurance (Group) Company)直接持有，67,741,000股H股股份由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China Life Insurance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持有，94,962,000股H股股份由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持有，故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被視為擁有其上述附屬公司所持有的H股的股份權益。

員工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共有員工4,921名。本集團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和獎勵工資兩部分組成，獎勵工資依據本集團業績及績效考核情況確定。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除下述者外，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除下述者外，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本公司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福霖風能工程有限公司因擔保責任爭議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被凍結部分資產，該公司目前正在向法院提出執行異議並與相關銀行協商和解以免除其擔保責任。詳情請參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24(b)法律訴訟的或有負債」。

更換董事及監事

經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第一屆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批准，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喬保平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任期至第一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陳斌先生因工作變動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經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批准，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陳斌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王連生先生因工作變動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何深先生擔任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至第一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王建庭先生因工作變動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審閱報告

致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5至第79頁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表，此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表。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約定的業務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未經審核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收入	5	7,602,199	6,243,990
其他收入淨額	6	587,289	348,260
經營開支			
折舊和攤銷		(1,378,446)	(1,030,101)
煤炭消耗		(1,398,041)	(1,351,482)
煤炭銷售成本		(1,799,398)	(1,467,839)
服務特許權建設成本		(47,928)	(176,923)
員工成本		(347,534)	(286,660)
材料成本		(173,233)	(87,744)
維修保養		(103,763)	(55,378)
行政費用		(86,636)	(73,032)
其他經營開支		(177,705)	(95,316)
		(5,512,684)	(4,624,475)
經營利潤		2,676,804	1,967,775
財務收入		59,753	27,245
財務費用		(793,494)	(565,252)
財務費用淨額	7	(733,741)	(538,007)
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 實體利潤減虧損		49,790	37,472
除稅前利潤	8	1,992,853	1,467,240
所得稅	9	(203,754)	(214,869)
期間利潤(轉後)		1,789,099	1,252,371

刊載於第43至第7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期間利潤(承前)		1,789,099	1,252,371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		(2,372)	(5,620)
換算淨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		(4,016)	—
換算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245)	660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已扣除稅項	10	(6,633)	(4,960)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1,782,466	1,247,411
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412,146	848,102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376,953	404,269
期間利潤		1,789,099	1,252,371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405,513	843,142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376,953	404,269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1,782,466	1,247,411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			
(人民幣分)	11	18.92	11.36

刊載於第43至第7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3,284,747	50,651,207
投資物業	13	99,637	101,345
租賃預付款		906,262	876,466
無形資產	14	7,588,498	7,661,059
對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1,503,102	1,314,571
商譽		11,541	11,541
其他資產	15	3,303,512	3,458,936
遞延稅項資產		205,877	207,754
非流動資產總額		66,903,176	64,282,879
流動資產			
存貨		952,547	636,449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16	3,689,498	3,496,176
預付款和其他流動資產	17	3,262,295	1,502,292
可收回稅項		17,043	19,969
交易證券		346,103	181,418
持有作出售資產		217,363	217,363
受限制存款		84,110	245,925
銀行存款及現金	18	3,479,590	4,092,489
流動資產總額		12,048,549	10,392,081
流動負債			
借款	19(b)	16,023,563	17,200,085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20	688,783	1,515,340
其他應付款	21	6,507,048	6,034,214
應付稅項		159,228	195,658
流動負債總額		23,378,622	24,945,297
流動負債淨額		(11,330,073)	(14,553,21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5,573,103	49,729,663

刊載於第43至第7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9(a)	24,876,053	19,974,660
遞延收入		2,158,467	2,225,456
遞延稅項負債		102,847	104,30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137,367	22,304,423
資產淨額			
		28,435,736	27,425,24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b)	7,464,289	7,464,289
儲備		16,808,176	15,817,04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4,272,465	23,281,334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4,163,271	4,143,906
權益總額		28,435,736	27,425,240

刊載於第43至第7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部分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		公允		小計	非控股	
			盈餘儲備	匯兌儲備	價值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附註22(c)(i)	附註22(c)(ii)	附註22(c)(iii)	附註22(c)(iv)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如前期呈報)	7,464,289	13,349,816	4,447	(6,723)	2,958	2,460,000	23,274,787	4,138,968	27,413,755
共同控制下合併附屬公司的影響	26	—	2,850	—	—	3,697	6,547	4,938	11,48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重述)	7,464,289	13,352,666	4,447	(6,723)	2,958	2,463,697	23,281,334	4,143,906	27,425,240
權益變動：									
期間利潤	—	—	—	—	—	1,412,146	1,412,146	376,953	1,789,099
其他綜合收益	—	—	—	(4,261)	(2,372)	—	(6,633)	—	(6,633)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4,261)	(2,372)	1,412,146	1,405,513	376,953	1,782,466
資本投入	—	—	—	—	—	—	—	36,857	36,857
利潤分配	—	—	143,724	—	—	(143,724)	—	—	—
附屬公司派予非控股權益									
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	(394,967)	(394,967)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	22(a)	—	—	—	—	(403,072)	(403,072)	—	(403,072)
共同控制下收購附屬公司	26	—	(11,310)	—	—	—	(11,310)	522	(10,78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464,289	13,341,356	148,171	(10,984)	586	3,329,047	24,272,465	4,163,271	28,435,736

刊載於第43至第7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本公司股東應佔部分

	法定		公允		非控股		小計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匯兌儲備	價值儲備	保留盈利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c)(i)	附註22(c)(ii)	附註22(c)(iii)	附註22(c)(iv)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如前期呈報)	7,464,289	13,349,816	—	(140)	7,923	1,077,919	21,899,807	3,780,167	25,679,974
共同控制下合併附屬公司的影響	26	—	2,850	—	—	8,828	11,678	8,809	20,487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重述)	7,464,289	13,352,666	—	(140)	7,923	1,086,747	21,911,485	3,788,976	25,700,461
權益變動：									
期間利潤	—	—	—	—	—	848,102	848,102	404,269	1,252,371
其他綜合收益	—	—	—	660	(5,620)	—	(4,960)	—	(4,960)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660	(5,620)	848,102	843,142	404,269	1,247,411
資本投入	—	—	—	—	—	—	—	20,509	20,509
利潤分配	—	—	4,447	—	—	(4,447)	—	—	—
附屬公司派予非控股 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	(246,685)	(246,685)
向中國國電集團公司(「國電集團」) 進行特別分派	22(a)	—	—	—	—	(632,042)	(632,042)	—	(632,04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7,464,289</u>	<u>13,352,666</u>	<u>4,447</u>	<u>520</u>	<u>2,303</u>	<u>1,298,360</u>	<u>22,122,585</u>	<u>3,967,069</u>	<u>26,089,654</u>

刊載於第43至第7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本公司股東應佔部分

	本公司股東應佔部分						非控股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公允 匯兌儲備	公允 價值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c)(i)	附註22(c)(ii)	附註22(c)(iii)	附註22(c)(iv)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7,464,289	13,352,666	4,447	520	2,303	1,298,360	22,122,585	3,967,069	26,089,654
權益變動：									
期間利潤	—	—	—	—	—	1,165,337	1,165,337	343,251	1,508,588
其他綜合收益	—	—	—	(7,243)	655	—	(6,588)	—	(6,588)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7,243)	655	1,165,337	1,158,749	343,251	1,502,000
資本投入	—	—	—	—	—	—	—	105,281	105,281
附屬公司派予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	(304,893)	(304,893)
購買非控股權益	—	—	—	—	—	—	—	(13,948)	(13,948)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47,146	47,14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464,289</u>	<u>13,352,666</u>	<u>4,447</u>	<u>(6,723)</u>	<u>2,958</u>	<u>2,463,697</u>	<u>23,281,334</u>	<u>4,143,906</u>	<u>27,425,240</u>

刊載於第43至第7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984,710	1,324,025
已付所得稅		(234,711)	(196,72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749,999	1,127,30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5,812,566)	(6,529,633)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2,251,276	(6,649,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11,291)	(12,051,649)
於一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4,080,847	16,517,724
匯率變動的影響		(1,912)	(35,746)
於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3,267,644	4,430,329

刊載於第43至第7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主要業務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從事風力和煤炭發電及銷售、煤炭銷售和其他相關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編製，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授權簽發。

除預期將在二零一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更外，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載列於附註3。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直至目前為止的資產及負債的匯報數額以及收入和支出的匯報數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異。

本中期財務報表包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和若干選定的解釋附註。這些附註闡述了自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對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和業績變動尤為重要的若干事件和交易。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和其中所載的附註並未載有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信息。

2 編製基準(續)

本中期財務報表雖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已出具。

本中期財務報表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早前已公佈信息，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且已根據註釋26所載的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進行了重述。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在其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的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3 會計政策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一項新的詮釋。這些準則和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修訂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2009)——「關聯方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10年)

除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的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有關修訂由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本集團決定按有關修訂所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集團將「綜合收益表」的名稱改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將來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項目分開呈列。

上述變動主要澄清若干披露要求，雖然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但未對本中期財務報告的內容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的類別劃分為各個分部以管理業務。為了與進行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所作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報以下兩個報告分部：

- 風力發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和營運風力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間電網公司。
- 火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和營運煤炭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間電網公司以及煤炭貿易。

本集團將非報告分部的其他經營業務分部歸為「所有其他」。該分部主要從事製造和銷售發電設備、提供諮詢服務，向風力企業提供維護和培訓服務。

(a) 分部業績、資產與負債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規定，本集團應根據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考慮及管理本集團時所用的方法進行分部披露。為了評估分部的業績和分配資源至各個分部，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礎監察每個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與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和無形資產以及流動資產，但對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無報價的股權投資、交易證券、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及其他企業共同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由分部直接管理的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和借款。分部負債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應付稅項及其他企業共同負債。

本集團參照各個報告分部取得的銷售和產生的開支，或由於這些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將收入和開支分配至各個分部。分部收入和開支並不包括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利潤減虧損、財務費用淨額、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和成本及未分配企業共同開支。

4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與負債(續)

用於衡量報告分部利潤的指標為經營利潤。為了分配資源和評估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各期間的分部業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的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風力發電	火電	所有其他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銷售電力收入	3,158,400	1,939,639	49,174	5,147,213
— 其他	90	2,203,689	203,279	2,407,058
小計	3,158,490	4,143,328	252,453	7,554,271
分部間收入	—	—	84,516	84,516
報告分部收入	3,158,490	4,143,328	336,969	7,638,787
報告分部利潤(經營利潤)	2,350,938	341,335	65,952	2,758,225

4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與負債(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續)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火電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抵銷前折舊和攤銷	(1,100,294)	(252,140)	(24,675)	(1,377,109)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	(200)	(200)
利息收入	1,253	3,895	18,322	23,470
利息支出	(660,116)	(79,969)	(12,236)	(752,321)
報告分部資產	66,938,925	7,121,882	2,748,244	76,809,051
持有作出售的分部資產	—	217,363	—	217,363
期間內增置的非流動分部資產	3,739,332	39,293	196,622	3,975,247
報告分部負債	47,821,084	5,074,736	3,995,683	56,891,503

4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與負債(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重述 — 見附註26)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火電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銷售電力收入	2,153,332	1,891,085	24,693	4,069,110
— 其他	156	1,921,610	76,191	1,997,957
小計	2,153,488	3,812,695	100,884	6,067,067
分部間收入	—	—	101,716	101,716
報告分部收入	2,153,488	3,812,695	202,600	6,168,783
報告分部利潤(經營利潤)	1,540,440	447,003	28,720	2,016,163
抵銷前折舊和攤銷	(777,259)	(245,322)	(19,494)	(1,042,075)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739)	—	(299)	(1,038)
利息收入	976	8,198	15,572	24,746
利息支出	(385,143)	(72,201)	(62,518)	(519,862)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述 — 見附註26)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火電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報告分部資產	62,798,447	6,657,723	2,245,296	71,701,466
持有作出售的分部資產	—	217,363	—	217,363
年內增置的非流動分部資產	16,999,161	169,877	266,232	17,435,270
報告分部負債	45,879,236	4,530,108	3,084,190	53,493,534

4 分部報告(續)

(b) 報告分部的收入、損益、資產與負債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收入		
報告分部收入	7,638,787	6,168,783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47,928	176,923
抵銷分部間收入	(84,516)	(101,716)
合併收入	7,602,199	6,243,990
利潤		
報告分部利潤	2,758,225	2,016,163
抵銷分部間利潤	(29,538)	(8,502)
	2,728,687	2,007,661
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		
利潤減虧損	49,790	37,472
財務費用淨額	(733,741)	(538,007)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共同開支	(51,883)	(39,886)
合併除稅前利潤	1,992,853	1,467,240

4 分部報告(續)

(b) 報告分部的收入、損益、資產與負債的對賬(續)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76,809,051	71,701,466
分部間抵銷	<u>(500,400)</u>	<u>(617,690)</u>
	76,308,651	71,083,776
對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1,503,102	1,314,571
可供出售投資	13,880	17,042
無報價的公司股權投資	480,053	455,323
交易證券	346,103	181,418
可收回稅項	17,043	19,969
遞延稅項資產	205,877	207,754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共同資產	33,432,417	31,432,755
抵銷	<u>(33,355,401)</u>	<u>(30,037,648)</u>
合併資產總額	<u>78,951,725</u>	<u>74,674,960</u>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56,891,503	53,493,534
分部間抵銷	<u>(348,073)</u>	<u>(471,555)</u>
	56,543,430	53,021,979
應付稅項	159,228	195,658
遞延稅項負債	102,847	104,307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共同負債	27,065,885	23,965,424
抵銷	<u>(33,355,401)</u>	<u>(30,037,648)</u>
合併負債總額	<u>50,515,989</u>	<u>47,249,720</u>

4 分部報告(續)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境外無重要經營業務，因此並無地區分部報告。

(d) 業務的季節性

由於春季及冬季的風速較適合風力發電，本集團的風力發電業務在每年的第一和第四季度較第二及第三季度產生更多的收入。因此，本集團的風力發電業務收入在全年有所波動。

5 收入

本期內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項目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銷售電力	5,147,213	4,069,110
銷售蒸氣	169,024	160,233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47,928	176,923
銷售電力設備	145,395	37,535
銷售煤炭	1,902,464	1,591,667
其他	190,175	208,522
	7,602,199	6,243,990

6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政府補助		
— 銷售經核證減排量(又稱為CERs)及 自願性減排量(又稱為VERs)	380,961	161,699
— 其他	186,667	176,624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8,749	10,1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損失)淨額	54	(1,165)
其他	10,858	980
	587,289	348,260

7 財務收入及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3,470	24,746
無報價的股權投資處置收入	19,691	—
匯兌收入	16,592	2,499
財務收入	59,753	27,245
銀行和其他借款利息	971,667	682,219
減：已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和 無形資產的利息支出	(219,346)	(162,357)
	752,321	519,862
匯兌虧損	3,084	38,905
交易證券的未實現虧損淨額	17,881	—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	200	1,038
銀行手續費和其他	20,008	5,447
財務費用	793,494	565,252
已在本期利潤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733,741)	(538,007)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借款費用已按年利率3.72%至6.80%資本化（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72%至5.35%）。

8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攤銷		
— 租賃預付款	14,033	9,948
— 無形資產	165,395	126,272
折舊		
— 投資物業	1,708	3,89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7,310	889,990
經營租賃費用		
— 租用廠房和機器	490	353
— 租用物業	2,221	2,753
存貨成本	3,441,949	2,934,067

9 所得稅

(a)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本期稅項		
本期內所得稅準備	203,739	196,410
以往期間準備過剩	(1,192)	(8,004)
	202,547	188,406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1,207	26,463
	203,754	214,869

9 所得稅(續)

(b) 稅項支出和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除稅前利潤	1,992,853	1,467,240
適用稅率	25%	25%
除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498,213	366,810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5,827	6,434
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 利潤減虧損的稅項影響	(12,447)	(9,368)
本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的不同 稅率的影響(註(i)&(ii))	(285,502)	(171,693)
未確認未使用的可抵扣虧損及 時間性差異的稅項影響	18,641	31,680
購買國產設備的稅款減免	(19,667)	(1,160)
其他	(1,311)	(7,834)
所得稅	203,754	214,869

註釋：

- (i) 除本集團部分子公司是根據相關稅務機關的批覆按0%到24%的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集團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準則和規定按企業應納稅利潤的25%的法定稅率分別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國所得稅準備金額。
- (ii) 本集團的一些附屬公司在中國西部地區從事於政府鼓勵的行業，可按優惠所得稅稅率15%繳稅。根據《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的若干意見》(中發[2010]11號)和《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這些附屬公司可在二零一一年繼續享有優惠稅率。

10 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將來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		
— 除稅前數額		
本期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3,162)	(7,493)
— 稅務開支	790	1,873
稅後淨額	(2,372)	(5,620)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 除稅前數額及稅後淨額	(245)	660
淨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除稅前數額	(5,355)	—
— 稅務開支	1,339	—
稅後淨額	(4,016)	—
其他綜合收益	(6,633)	(4,960)

11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是以當期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412,146,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述 — 見附註26)：人民幣848,102,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股份的股數7,464,289,000股計算。

本公司在列示期間內均沒有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沒有差異。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3,838,251,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述 — 見附註26)：約人民幣4,624,875,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被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約為人民幣1,744,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述 — 見附註26)：約人民幣28,479,000元)，產生處置收益約人民幣54,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處置損失約人民幣1,165,000元)。

13 投資物業

本集團擁有的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境內，當中包括多個租予第三方的商業物業。這些租賃一般的初始期限較短，為一至二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租賃付款通常會定期調整以反映市場租金水準。各項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所有租賃合約均可以終止而不會涉及重大懲罰。

根據由香港獨立合資格估價師事務所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分別出具的物業估值報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334,046,000元及人民幣318,528,000元。

14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為特許權資產約人民幣7,537,779,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654,970,000元)，軟件和其他無形資產約人民幣50,719,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述 — 見附註26)：約人民幣6,089,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增加的無形資產主要為特許權資產總值約人民幣47,928,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4,932,000元)，以及收購售電權合同總值人民幣44,378,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元)。

15 其他資產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13,880	17,042
無報價的非上市公司股權投資 (按成本計量)	480,053	455,323
給予以下各方的貸款和墊款：		
— 聯營公司(註(i))	66,790	66,790
— 第三方	7,583	86,030
小計	568,306	625,185
可抵扣增值稅(註(ii))	2,735,206	2,833,751
	<u>3,303,512</u>	<u>3,458,936</u>

註釋：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是委託貸款，為無抵押且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逾期，年利率為6.12%(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5%)。即期部分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ii) 可扣減增值稅主要指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進項增值稅。

16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應收第三方	3,673,217	3,427,698
應收國電集團	2,168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1,889	76,46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263	2,854
	3,700,537	3,507,015
減：呆賬準備	(11,039)	(10,839)
	3,689,498	3,496,176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未逾期	3,689,509	3,496,468
逾期1年以內	6,088	5,902
逾期1至2年	858	563
逾期2至3年	3,816	3,816
逾期3年以上	266	266
	3,700,537	3,507,015
減：呆賬準備	(11,039)	(10,839)
	3,689,498	3,496,176

應收賬款一般由開賬單日起計15至30天內到期。按本集團與當地電網公司之間所簽訂的電力銷售合同所約定，若干風電項目收取的部分應收款項於確認銷售日期起6至18個月收取(相當於總電力銷售收入的20%至60%)。

17 預付款和其他流動資產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給予以下各方的貸款和墊款(註(i))：		
— 聯營公司	80,872	77,014
— 國電集團	3,295	2,805
— 同系附屬公司	2,281	1,353
— 第三方	485,235	142,177
於金融機構的投資(註(ii))	1,000,000	—
應收政府補助及CERs款項	693,360	496,91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股息	18,118	3,600
可抵扣增值稅	742,307	557,670
預付款項和其他	291,092	275,029
	3,316,560	1,556,560
減：呆賬準備	(54,265)	(54,268)
	3,262,295	1,502,292

註釋：

(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在貸款和墊款中包含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計息貸款人民幣16,505,000元，按年利率4.35%~6.40%計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210,000元，4.35%~5.35%）。

(ii) 該餘額指固定利率的投資，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到期。

18 銀行存款及現金

	2011	2010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現金	4,053	20,729
存放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3,475,537	4,071,760
	3,479,590	4,092,489
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7,644	4,080,847
原訂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11,946	11,642
	3,479,590	4,092,48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放於國電集團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為人民幣504,518,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述 — 見附註26)：人民幣1,633,848,000元)。

19 借款

(a) 長期計息借款包括：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376,680	3,040,264
— 無抵押	11,773,392	11,237,670
政府貸款		
— 無抵押	—	2,000
國電集團貸款		
— 無抵押	1,000,000	1,000,000
其他借款(附註19(c)(i))		
— 有抵押	6,951,037	3,968,242
— 無抵押	1,588,667	1,587,478
	25,689,776	20,835,654
減：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附註19(b))		
— 銀行貸款	(813,723)	(858,994)
— 政府貸款	—	(2,000)
	24,876,053	19,974,66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由國電集團擔保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441,746,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3,065,000元)。

19 借款(續)

(b) 短期計息借款包括：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897,870	2,065,020
— 無抵押	3,409,453	3,933,071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及其他貸款		
— 無抵押	5,100,699	6,741,000
國電集團貸款		
— 無抵押	3,300,000	3,000,000
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無抵押	500,000	—
其他借款(附註19(c)(ii))		
— 有抵押	400,000	—
— 無抵押	600,000	600,000
政府貸款		
— 無抵押	1,818	—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附註19(a))		
— 銀行貸款	813,723	858,994
— 政府貸款	—	2,000
	16,023,563	17,200,085

19 借款(續)

(c) 其他借款的主要條款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長期		
公司債券(註(i))	<u>8,539,704</u>	<u>5,555,720</u>
短期		
債券(註(ii))	<u>1,000,000</u>	<u>600,000</u>

註釋：

- (i)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本公司發行了票面年利率為4.52%的未抵押公司債券人民幣1,6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4.67%。該債券將於發行後7年到期，債券持有人於5年後具有回售選擇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本公司發行了人民幣2,000,000,000元票面年利率為4.89%的五年期公司債券以及人民幣2,000,000,000元票面年利率為5.05%的十年期公司債券。該公司債券由國電集團擔保，實際年利率分別為5.08%和5.1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發行了人民幣1,500,000,000元票面年利率為4.89%的五年期公司債券以及人民幣1,500,000,000元票面年利率為5.04%的十年期公司債券。該公司債券由國電集團擔保，實際年利率分別為5.08%和5.14%。

19 借款(續)

(c) 其他借款的主要條款(續)

註釋：(續)

- (ii)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江陰蘇龍熱電有限公司(原江陰蘇龍發電有限公司)在中國銀行間同業債券市場以票面值發行了人民幣600,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期限為365天，該債券實際年利率為5.2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南通天生港發電有限公司在中國銀行間同業債券市場以票面值發行了由南通天生港發電有限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擔保的人民幣400,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期限為365天，該債券實際年利率為4.35%。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江陰蘇龍熱電有限公司在中國銀行間同業債券市場以票面值發行了人民幣600,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期限為365天，該債券實際年利率為3.42%。

20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113,714	960,725
應付賬款和預提費用	575,069	486,98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67,629
	688,783	1,515,34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應予支付或預計在一年以內清償。

21 其他應付款項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收購物業、廠房和設備應付款項	3,895,736	3,974,964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	214,772	179,796
應付其他稅項	67,465	133,450
應付股息		
— 國電集團	251,559	—
—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400,130	276,744
預收款項	205,061	191,046
應付聯營公司和共同 控制實體款項(註(i))	739,085	789,30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73,058	66,347
應付國電集團款項	110,494	51,540
其他預提費用和應付款	549,688	371,021
	6,507,048	6,034,214

註釋：

- (i) 應付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款項主要為應付聯營公司的風機設備採購款。
- (ii) 所有其他應付款預期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須即時償還。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本期間應付股東的股息：

董事未提出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元）。

(i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和派發的應付股東的股息：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本期間核准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4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向國電集團進行特別分派）	<u>403,072</u>	<u>632,042</u>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股東會通過了一項決議向國電集團分配特別分派，金額相當於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止期間的歸屬於權益持有人的除稅後利潤（「特別分派」）。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決議向國電集團分派合共人民幣632,041,658元的特別分派。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本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實收資本：		
4,753,570,000股內資國有普通股， 每股人民幣1.00元	4,753,570	4,753,570
2,710,719,000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2,710,719	2,710,719
	7,464,289	7,464,289

(c) 儲備的性質和用途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股本溢價及其他資本儲備。

股本溢價主要是指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超過股本票面價格的部分。

其他資本儲備主要是指在本公司成立過程中，國電集團投入淨資產的金額與其獲得股本名義價值的差額及國電東北電力有限公司投入現金超過其獲得股本的名義價值的金額。

22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儲備的性質和用途(續)

(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本公司須把10%按中國會計準則的除稅後利潤轉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累計盈餘儲備基金達到註冊資本的50%。該等轉入須在向股東分配股利前做出。該儲備基金可以用來彌補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金，除清算之外的其他情況下不得分配。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為功能貨幣的中國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及境外淨投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iv)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是所持可供出售證券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扣除所得稅後的累計淨變動。

23 資本承擔

於各期／年末，並未在財務報表內計提準備的資本承擔結餘如下：

	2011	2010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20,180,854	8,777,318
已授權但未訂約	22,748,642	34,191,557
	<u>42,929,496</u>	<u>42,968,875</u>

24 或有負債

(a) 已作出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作出的擔保如下：

- (i) 本集團已就若干關聯方籌措的銀行貸款向銀行作出擔保，詳情如下：

	2011	2010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u>76,116</u>	<u>82,458</u>

- (ii)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就湖北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家聯營公司湖北省九宮山風力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獲授的銀行信貸提供的擔保而向該聯營公司的控股權益擁有人湖北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發出一項反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32,64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該金額變更為不超過人民幣42,24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該金額變更為不超過人民幣38,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由本公司反擔保的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5,4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000,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湖北省九宮山風力發電有限責任公司拖欠償還銀行貸款的機會甚微。

24 或有負債(續)

(b) 法律訴訟的或有負債

二零一一年五月，北京市法院發出通知要求中國福霖風能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對其於一九九七年就銀行借款所提供的擔保承擔償還責任，同時採取了執行措施凍結了該附屬公司的部分資產。該附屬公司目前正在準備資料向法院提出執行異議並與相關銀行協商和解以免除其擔保責任，最終協商結果尚無法估計，但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鑒於上述事項的不確定性，本集團目前未對上述債務計提準備。

(c) CDM收入被課稅的或有負債

當局至今仍未頒佈任何法規，訂明來自銷售CERs和VERs收入須否繳納增值稅或營業稅。經與當地稅務機關討論，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稅項並不適用於銷售CERs和VERs收入。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此等或有負債計提任何準備。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是國電集團的成員公司，與國電集團附屬公司有重大的交易與關係。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u>向下列各方銷售貨品</u>		
國電集團	3,752	4
同系附屬公司	128,940	90,473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1,291	6,235
<u>從下列各方購入貨品／接受勞務</u>		
同系附屬公司	—	342,884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356,397	689,242
<u>向下列各方提供營運資金</u>		
國電集團	489	1,521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4,563	51,889
<u>從下列各方取得／(解除)的貸款擔保</u>		
國電集團	2,978,681	(3,398)
<u>向下列各方解除貸款擔保</u>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6,342	—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u>下列各方償還貸款</u>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705	—
<u>從/(向)下列各方取得/(償還)貸款</u>		
國電集團	300,000	—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	(988)
同系附屬公司	500,000	—
<u>利息收入</u>		
同系附屬公司	6,316	—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1,445	1,805
<u>利息支出</u>		
國電集團	58,605	—
同系附屬公司	622	—
<u>存款取出</u>		
同系附屬公司	1,129,330	—
<u>向下列各方增加投資</u>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163,860	—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的結欠餘額

涉及關聯方的其他結欠餘額詳情載列於附註15,16,17,18,19,20和21。

(c) 與中國其他受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是受國家控制的實體，在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實體以及很多中國政府及其附屬機關(統稱「受國家控制實體」)為主導的經濟體系下經營。

除了以上所述的交易外，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受國家控制實體進行大部分業務活動。有關交易以與非受國家控制實體之間訂立的類似條款進行。與其他受國家控制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銷售電力；
- 存款和借款；
- 購買材料和接受建造工程服務；及
-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

政府會監管電費。本集團根據商業談判為其他服務和產品定價。本集團亦就銷售電力、購入產品和服務以及借款的融資政策制定了審批流程。有關審批流程和融資政策並不取決於對方是否為國家控制實體。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與中國其他受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續)

董事考慮了關聯方關係對交易的潛在影響、本集團的審批流程和融資政策，以及用以了解該等關係對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所需的資料後，認為以下交易須披露為與其他受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銷售電力	5,197,242	4,063,099
銷售其他產品	370,584	161,168
利息收入	21,360	11,967
利息支出	549,563	569,700
償還貸款	(4,054,204)	(7,324,765)
存款取出	(1,732,495)	(11,601,303)
購買材料和接受建造工程服務	896,236	1,388,997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47,928	176,923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與中國其他受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續)

其他受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結餘如下：

	2011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 見附註26)
銷售電力應收款	2,674,454	2,631,021
銷售其他產品應收款	33,636	47,742
銀行存款(包括限制性存款)	2,434,188	4,166,683
借款	25,713,100	29,767,304
購買材料和接受建造工程服務應付款	1,387,681	1,534,813

(d)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薪金和其他酬金	1,070	802
酌情花紅	3,659	2,480
退休計劃供款	246	243
	<u>4,975</u>	<u>3,525</u>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e)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為了對各地方政府組織的特定供款退休計劃做補充，本集團及其員工參加了由國電集團管理的退休計劃。除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與上述補充退休計劃相關的養老金福利的其他重大支付義務。

(f) 關聯方承擔

關聯方承擔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u>銷售承擔</u>		
國電集團	3,359	650
同系附屬公司	23,388	8,542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210	11
<u>資本承擔</u>		
同系附屬公司	12,340	—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756,895	674,688

26 收購附屬公司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股份購買日)，本公司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0,787,640元從北京國電龍源環保工程有限公司購入山東龍源環保有限公司(「山東龍源」)的51%股本權益。

由於本公司與山東龍源共同受到國電集團控制，因此上述收購以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入賬。山東龍源的資產和負債按之前在國電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金額確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已重述，猶如業務合併在呈報的最早期間開始前已發生。

(a) 本集團財務報表重述的明細：

	本集團 (如前期呈報) 人民幣千元	山東龍源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重述)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經營成果：				
經營利潤	1,974,101	(6,326)	—	1,967,775
期間利潤	1,258,695	(6,324)	—	1,252,371
應佔利潤				
— 本公司股東	851,707	(3,605)	—	848,102
—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406,988	(2,719)	—	404,269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1.41	(0.05)	—	11.3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64,271,402	11,477	—	64,282,879
流動資產	10,362,136	29,945	—	10,392,081
流動負債	24,915,360	29,937	—	24,945,29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3,274,787	11,485	(4,938)	23,281,334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4,138,968	—	4,938	4,143,906

26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於收購日的總資產及總負債明細：

山東龍源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日的淨資產

非流動資產	10,930
流動資產	26,009
流動負債	28,234
淨資產	8,705

27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九日收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的接受註冊通知書，本公司可在中國境內銀行間交易市場註冊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截至此中期財務報表日，本公司尚未發行上述債務融資工具。

名詞解釋

「核准容量」	指	國家發改委或相關省級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基於項目施工完成且全面投入運營後將達到的估計容量而核定的項目容量
「權益裝機容量」或 「在建權益裝機容量」	指	我們的項目公司或某間項目公司個別項目的容量中，我們按於各公司的所有權比例擁有權益的總裝機容量或在建容量（視情況而定），按我們於擁有權益（無論是否為控股權益）的各項目公司的所有權百分比乘以總裝機容量或在建容量（視情況而定）計算。權益裝機容量或在建權益裝機容量均包括我們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但僅以我們的權益所有權為限）的容量
「可利用率」	指	一座風機或發電廠於一段期間內可發電的時間，除以該段期間內的時間
「平均利用小時數」	指	一段特定期間的控股發電量（以兆瓦時或吉瓦時為單位）除以同一段期間的平均控股裝機容量（以兆瓦或吉瓦為單位）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生物質」	指	用作燃料或能源的植物原料、植被或農業廢料

「容量系數」	指	一個發電廠在一定時期內的總發電量除以該時期的小時數與該發電廠裝機容量的乘積得到的比率(表示為百分數)
「清潔發展機制」或「CDM」	指	清潔發展機制為京都議定書的一項安排，其允許工業化國家投資發展中國家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項目，以獲取排放額度
「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	指	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在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締約方大會的授權及指導下監查清潔發展機制
「核證減排量」或「CER」	指	核證減排量，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就清潔發展機制項目達到的減排量核發的碳排放額度，需經京都議定書項下指定經營實體核證
「本公司」或「公司」 或「我們」	指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發電量」或 「控股淨售電量」	指	在一段特定期間內，包括在我們的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的項目公司的發電量或淨售電量(視情況而定)的總和

「控股裝機容量」	指	僅包括在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的項目公司的總裝機容量或在建容量(視情況而定)，按我們在合併財務報表內全面合併並視為附屬公司的項目公司的100%裝機容量或在建容量計算。控股裝機容量及在建控股容量均不包括我們聯營公司的容量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售電量」	指	發電廠於特定期間內實際售出的電量，相當於總發電量減綜合廠用電
「本集團」	指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國電財務」	指	國電財務有限公司
「國電集團」	指	中國國電集團公司
「吉瓦」	指	能源單位，吉瓦。1吉瓦 = 1,000兆瓦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千瓦」	指	能源單位，千瓦。1千瓦=1,000瓦特
「千瓦時」	指	能源單位，千瓦時。電力行業常用的能源標準單位。一千瓦時相等於發電機在一小時內生產一千瓦的能量

「兆瓦」	指	能源單位，兆瓦。1兆瓦=1,000千瓦。發電廠裝機容量通常以兆瓦表示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儲備項目」	指	根據我們與各級地方政府訂立的風能投資開發協議（據此我們獲授權於特定地點開發具有若干估計總產能的風電場）確認的預留為日後開發的風電項目
「在建項目」	指	就該等項目已開始進行道路、地基及電力基礎設施建設，且項目公司已取得國家發改委或省級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項目批文，以及詳細的工程及建設藍圖已完成
「可再生能源」	指	可再生或就所有實用目的而言，不會枯竭的持續能源，如風、水或日光
「自願減排量」或「VER」	指	自願減排量為非任何法律或法規強制規定，而由一個組織期望積極參與減緩氣候變化而自發的碳減排量額度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白石橋路7號12層1206室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北大街6-9號

國際投資大廈C座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28樓

* 僅供識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謝長軍先生
田世存先生
王連生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離任)

非執行董事

朱永芄先生(董事長)
王寶樂先生
樂寶興先生
陳斌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俊峰先生
張頌義先生
孟焰先生

公司法定代表人

朱永芄先生

授權代表

謝長軍先生
賈楠松先生
張頌義先生(為謝長軍先生的替任代表)
孫玉蒂女士(為賈楠松先生的替任代表)

聯席公司秘書

賈楠松先生
孫玉蒂女士

審計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中瑞岳華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A座8-9層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28樓

中國法律

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158號
遠洋大廈F407-F408

北京市天馳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北四環中路8號亞運村
匯欣大廈A座14層

主要往來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

中國

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外大街29號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公司北京市分行

中國

北京市宣武區宣武門西大街28號樓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中國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街33號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股份代號

00916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6 10 6657 9988

傳真：86 10 6609 1661

網站：www.clypg.com.cn

電郵：ir@clypg.com.cn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